

证券代码：870751

证券简称：中建南方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751	中建南方	2020 年 5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泽君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吕文华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

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并披露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和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制定公司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：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；

（2）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，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；

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；

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。

股东可以现场或者以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2日8：30至12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15栋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何迎春 0755-2662031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4 日